

遵化市财政局文件

遵财字〔2020〕37号

遵化市财政局 关于批复遵化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所2019度 部门决算的通知

遵化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所：

遵化市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已经批准2019年度市本级决算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财政财务管理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现批复你部门2019年度决算。

一、基本收支情况

（一）总收支。2019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1.84万元，本年收入167.37万元，本年支出167.37万元，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，结余分配0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1.84万元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。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

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1.84万元，本年收入167.37万元，本年支出167.37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1.84万元。

（三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。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，本年收入0万元，本年支出0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。

二、有关工作要求

（一）本批复文件作为你部门对预算执行有关事项进行调整的依据，调整事项涉及会计处理的应当遵循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规定。

（二）你部门应当自本级财政部门批复决算之日起十五日内，依据本批复文件向所属单位批复决算。

（三）请你部门依法依规履行公开责任和义务，做好本部门决算公开工作，及时将公开情况进行反馈。

（四）请你部门按照决算审核审计意见，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，改进预算编制，规范预算执行和会计核算，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。

附件：2019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

遵化市财政局

2020年7月28日

遵化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7月31日印发